

## 关于“五一”假期廉洁过节的提醒通知

各单位（部门）：

近几年来，学校每逢重要时间节点都发出了廉洁过节提醒通知，广大干部和教职工遵守相关纪律规定要求总体情况尚好，但仍有个别党员领导干部和教职工心存侥幸，“带彩”娱乐和赌博、酒后驾车等受到严肃处理。“五一”假期将至，为进一步加强纪律意识，认真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，恪守纪律规矩底线，切实做到令行禁止，不打折扣，不搞变通，现就“五一”假期廉洁过节相关纪律要求提醒通知如下：

- 一、严禁违规公款吃喝或安排与公务无关的宴请。
- 二、严禁公款购买赠送节礼、违规收受礼金礼品和土特产等节礼。
- 三、严禁用公款安排旅游或其他娱乐活动。
- 六、严禁在公共场合“带彩”娱乐或参与任何形式的赌博活动。
- 四、严禁违规使用公车。
- 五、严禁酒驾醉驾。
- 七、严禁违规操办婚丧喜庆事宜并借机敛财。
- 八、严禁从事其他违规违纪违法活动。

各单位（部门）和分党委（党总支）要提前对节日期间加强作风建设和廉洁自律作出安排，通过多种形式向每一名党员干部和教职员工发出信号、提出要求，做到早提醒、早预防。广大党员干部和教职员工要严守政治纪律、组织纪律、廉洁纪律、工作纪律、群众纪律、生活纪律，自觉遵守相关要求和规定，严于律己，以上率下。

学校纪委·监察专员办公室将认真受理各方面的反映，对有令不行、有禁不止、不敬畏、不在乎而发生违规违纪违法行为，将依规依纪依法对当事人进行严肃处理。当事人所在单位、部门因提醒教育不到位的，纪委·监察专员办公室将视情节轻重追究单位、部门负责人的责任。

纪委·监察专员办公室  
2021年4月23日